

檔 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 函

地址：54003南投縣南投市光輝里省府路4號
承辦人：趙仁堅
電話：049-2359171#1110
電子信箱：chao@mail.cto.moea.gov.tw

受文者：宜蘭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月10日
發文字號：經授中字第1033130007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31300070A0C_ATTCH2.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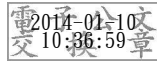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101年經濟部督導地方政府辦理工廠管理及輔導業務成效考核評比結果表」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部101年11月20日經工字第10104607510號令訂定之「經濟部督導地方政府辦理工廠管理及輔導業務成效要點」辦理。
- 二、經本部評定為績優單位者，建請依前揭要點第6點核予獎勵。

正本：臺北市府、新北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桃園縣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彰化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市政府

副本：本部中部辦公室（第一科）



1033130007